

证券代码：832834

证券简称：吉泰新材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浙江吉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## 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1 年发生金额	(2020)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采购原材料	20,000,000	1,594,253.27	部分关联交易是否发生取决于公司经营业务实际开展的需要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销售产品	20,000,000	368,364.25	部分关联交易是否发生取决于公司经营业务实际开展的需要
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			
合计	-	40,000,000	1,962,617.52	-

## (二) 基本情况

1、关联方名称：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联关系：是公司的主要股东，持有本公司 20.000%的股份。

2、关联方名称：浙江龙盛控股有限公司

关联关系：是公司的主要股东，持有本公司 10.001%的股份。

## 二、 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1年4月17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，针对《关于预计2021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董事姚建芳、何旭斌为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，故关联董事姚建芳、何旭斌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 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 （一）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1、各关联方为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为无偿提供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；

2、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允的，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，公平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本着公平、公正、等价有偿的原则签署了一系列关联交易协议，具体定价依据如下：

- （一）有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定价的，依国家定价或执行国家规定；
- （二）如无国家定价，则适用市场价格；
- （三）如无市场价格，双方交易之条件均不应逊于该方同任何第三方交易的条件。

## 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在预计的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具体业务开展的需要，签署相关协议。

## 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 （一）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

合理的、必要的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，有利于日常业务的开展，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**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吉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0日